

东莞市教育局

东莞市教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市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，拓展公开渠道和领域，全面提升我市教育系统的政务公开水平，主动保障社会公众在教育领域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2020 年，市教育局通过本局门户网站、市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、新闻发布、政务微博以及“东莞慧教育”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主动公开教育工作信息。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 520 条，其中，组织机构 4 条，规范性文件 4 条，其他文件 2 条，业务工作类信息 430 条，财政决算信息 17 条，其他信息 50 条。此外，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798 条，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814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4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8	0	543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7	0	15153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0	1565.91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0 年，市教育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30 宗，从申请主体看，来自公民的申请 30 宗，来自法人的申请 0 宗，按时答复率为 100%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0	0	0	0	0	0	3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6	0	0	0	0	0	6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6	0	0	0	0	0	16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	0	0	0	0	0	3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2	0	0	0	0	0	2
	(七) 总计		27	0	0	0	0	0	2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3	0	0	0	0	0	3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0 年涉及我局的行政诉讼案件 0 宗，没有行政复议案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 年，市教育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要求，还是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一是认识上有偏差，少数科室及同志对于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，认为工作就是负责人员的，与己无关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上，有待进一步充实完善，专题性、深度性的公开专题内容不多；三是有的公开内容还不够规范、不够具体，重点不够突出。

下一步，市教育局将持续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一是进一步统一对政务工作的认识，积极主动开展相关业务培训，努力提高全局人员思想认识；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将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深化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工作透明度；三是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主动学

习其他单位的先进经验做法，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

(联系人：刘晓东，电话：13532866166)

...
...
...
...
...



...
...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